

111學年度第一學期 新北校園防疫



新北市政府
Education Department,
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

教育局

111.8.16



防疫物資



01

01 備妥防疫物資

- ◆ 體溫計、酒精、口罩、消毒及洗手用品、午餐隔板、快篩試劑等，本局業依班級數另行補助公立學校防疫經費。
- ◆ 開學前，國小完成採購小一新生午餐隔板，本局另行補助公立國小經費，請學校預支校內經費採購，後續收到補助款再辦理轉正。

02 快篩試劑

- ◆ 中央依學校教職員工生人數比率提供學校快篩試劑備用，後續依中央提供試劑額度，及參酌各區疫情狀況與需求適當分配各校。
- ◆ 自7月15日起，無須以密件群組核定試劑，改由學校戰備庫存試劑支應，請落實管控並將發放原因、數量、名冊等妥為紀錄備查。
- * ◆ 本局將定期調查學校現有庫存量，倘低於校內總人數35%，請於TG「阿文仔和您一起做好校園防疫」群組或電洽局端窗口說明並提出撥補需求。



〈防疫措施〉



01 掌握教職員工疫苗接種情形

統計時間：111/08/12

學制	幼兒園	國小	國中	高中職	總計
總人數	11,796	22,147	8,511	11,934	54,388
完成2劑	11,698	21,867	8,414	11,694	53,673
	99.17%	98.74%	98.86%	97.99%	98.69%
完成3劑	11,473	21,444	8,102	11,151	52,170
	97.26%	96.83%	95.19%	93.44%	95.92%

02 人員入校規範

- ◆ **學校工作人員**完整接種**3劑**COVID-19疫苗，或提供入校前3日內快篩或PCR檢測陰性證明，之後每週篩檢1次
- ◆ **家長、訪客**入校須接種**2劑**COVID-19疫苗，或提供2日內快篩或PCR檢測陰性證明



防疫措施



03 個人衛生防疫措施

◆ 師生開學返校落實生病不到校及使用快篩檢測：

- ☑ 鼓勵學生開學返校前運用行政院所發放試劑進行檢測
- ☑ 請教職員工如疑似症狀，請自行快篩陰性再到校上班

◆ 3級防護(在家量、到校量、隨時關心)

◆ 健康5原則 (量體溫、勤洗手、正確戴口罩、教室通風、生病不到校)

◆ 全程佩戴口罩(飲水用餐、運動、吹奏樂器、唱歌及舞蹈時除外)。

◆ 用餐時不併桌共食、不嬉戲交談、不共用餐具，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時，請使用午餐隔板。

◆ 加強飲水機清潔消毒，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。

〈防疫措施〉



04 環境空間管理

- ◆ 每日定期針對**常用空間**、**經常接觸物品**及**交通專車**(上車前、下車後)清潔及消毒。
- ◆ 加強**環境通風**，開冷氣教室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**15公分**。

05 校園場地開放

- ◆ **充分審查**：租借學校場地為辦理活動或比賽，請學校**審慎檢核**申請單位提報之**防疫計畫**。
- ◆ **落實執行**：借用單位確實落實相關防疫規定，且**租借室內場地**者，應完成**2劑疫苗**且**滿14天**，或提供**3日內**篩檢**陰性證明**。
- ◆ **加強督導**：請學校加強督導借用單位符合中央及本市防疫規定及相關安全措施。

〈防疫措施〉



06 教學與集會活動

- ◆ 課程採**固定座位**、固定成員方式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。
- ◆ **體育課**及**音樂課**等應全程戴口罩，但從事**運動時**、**歌唱**、**音樂吹奏**、**合奏(吹奏類樂器)**、**舞蹈類**之課程及教學活動，**可不戴口罩**，但於課程開始前及結束後，仍須佩戴口罩，並加強環境消毒。
- ◆ 設備器材避免共用，或輪替前進行消毒。
- ◆ 集會活動依「COVID-19(武漢肺炎)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及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辦理。
- ◆ 111學年度**返校日**、**新生訓練活動**及**開學典禮**，授權學校選擇以實體、線上或虛實整合方式辦理。
- ◆ 111學年度第1學期**家長日**，經**與教師**、**家長達成共識**，授權學校選擇以線上視訊、書面宣達、新媒體及實體會面等方式辦理。



防疫應變



宗旨：

守護全校師生健康
維持校園正常運作



新北市政府
教育局
校園防疫
照顧關懷

教育關懷
全民衛教

教育局

學校輔導組：督學室

後勤支援組：秘書室

數據管理組：校安室

師生健康組：體教科

基本照顧組：小教科

課程教學組：中教科

資訊運用組：教資料

關懷輔導組：特教科

設備環境組：工環科

社教機構組：社教科

幼兒照護組：幼教科

居家關懷組：技職科

社群媒體發布訊息

戴口罩 勤洗手 社交距離 加強清消 全民防疫升級 一起守護你我健康

◀ 防疫應變 ▶



07

—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—

01 校園疫情醞釀階段

- ◆ 成立「**防疫專責小組**」，擬訂「**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持續營運計畫**」，掌握疫情變化，進行校園防疫物資準備、衛教宣導及應變處理。
- ◆ 師生居家隔離，請依規定於**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期間(3+4、0+7)****均不到校**，可採居家辦公、線上授課，學校視情形協助課務排代。
- ◆ 鼓勵師生下載「**臺灣社交距離**」APP，如出現疑似或不適症狀，可自行快篩檢測，並落實**生病不到校**。
- ◆ 平時**建置完整師生基本資料**(含現居住地址、身分證字號、生日、手機號碼、學生課後活動等)。



◀ 防疫應變 ▶



—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—



08

02 校園疫情發生階段

- ◆ **落實通報**：校安通報、學校疑似傳染病系統、中重症通報駐區督學。
- ◆ 自主應變、暫停實體課程及快篩試劑領用：
 - 1) 請依教育部最新公告之「**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(COVID-19) 疫情調整授課方式實施標準**」辦理。



◀ 防疫應變 ▶



—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—



02 校園疫情發生階段

09

◆ 自主應變、暫停實體課程及快篩試劑領用：

- 2) 如住宿生為確診個案之**同寢室友**，比照「同住親友」，需**居家隔離**(依指揮中心之最新規定)，由學校提供**1人2劑**快篩。
- 3) 請學校協助確診學生填報**COVID-19**確診個案自主疫調回報系統 (含**同寢室室友**)。
- 4) 校內外住宿生確診或居隔，以學校**協助返家或在租屋處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為原則**；如有困難情形，安置於隔離宿舍或集中檢疫所。
- 5) 學校依暫停實體課程通知單範本，發放**暫停實體課程通知單**。
- * 6) 學校護理師與所在行政區衛生所窗口建立聯繫管道，以利資料提供及掌握最新訊息。



防疫應變

—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—

03 校園疫情控制階段

- ◆ 召開防疫專責小組會議，規劃執行各項校園疫情處理事宜
- ◆ 啟動校園環境清消，清消期間校園暫不開放
- ◆ 線上教學準備，學習不中斷
- ◆ 有照顧困難之家庭，提供基本照顧服務
- ◆ 持續追蹤居家隔離個案健康狀況及採檢結果
- ◆ 啟動學生居家照護關懷
 - 1) 啟動居家學習及確診之學生心理關懷、學習關懷、健康關懷。
 - 2) 有關居家照護相關資訊，可至新北市居家照護網查詢。

〈防疫應變〉

—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—

04 校園疫情復原階段

- ◆ 確認全校/班級**復課相關措施**規劃
 - ☑ 檢核各項防疫措施是否到位(ex.環境通風清潔、物資、衛教宣導)
 - ☑ 掌握復課當日出缺勤狀況，關心未到校師生健康
 - ☑ 復課後避免大型實體群聚活動，建議線上方式辦理
- ◆ 復課後進行**線上學習成效檢核及學習扶助**
- ◆ 關心對防疫仍有疑慮而未到校學生，建議進行分流教學、同步學習
- ◆ 提供學生**輔導關懷資源**，必要時由專業輔導人員安心輔導